

深圳市深圳标准促进会文件

深标促〔2023〕22号

关于批准《供深食品 柑橘类水果质量安全基础要求》等38项团体标准立项的通知

各会员单位及相关单位：

根据《团体标准管理规定》（国标委联〔2019〕1号）及《深圳市深圳标准促进会团体标准管理办法》，深圳市深圳标准促进会决定对《供深食品 柑橘类水果质量安全基础要求》等38项“圳品”团体标准修订项目予以立项，现将立项团体标准清单予以公布（详见附件）。请各标准项目起草单位抓紧落实和推进，按时完成所承担的标准制定工作。

特此通知。

附件：38项“圳品”团体标准立项清单

深圳市深圳标准促进会

2023年5月24日



附件

38 项“圳品”团体标准清单

序号	标准名称	立项类型
1	供深食品 柑橘类水果质量安全基础要求	修订
2	供深食品 仁果类水果质量安全基础要求	修订
3	供深食品 核果类水果质量安全基础要求	修订
4	供深食品 浆果和其他小型水果质量安全基础要求	修订
5	供深食品 热带和亚热带水果质量安全基础要求	修订
6	供深食品 鳞茎类蔬菜质量安全基础要求	修订
7	供深食品 茄果类蔬菜质量安全基础要求	修订
8	供深食品 芸薹属类蔬菜质量安全基础要求	修订
9	供深食品 瓜果类水果质量安全基础要求	修订
10	供深食品 瓜类蔬菜质量安全基础要求	修订
11	供深食品 豆类蔬菜质量安全基础要求	修订
12	供深食品 根茎类和薯芋类蔬菜质量安全基础要求	修订
13	供深食品 茎类蔬菜质量安全基础要求	修订
14	供深食品 水生类蔬菜质量安全基础要求	修订
15	供深食品 食用菌质量安全基础要求	修订
16	供深食品 茶叶质量安全基础要求	修订
17	供深食品 代用茶质量安全基础要求	修订
18	供深食品 果蔬汁类及其饮料质量安全基础要求	修订
19	供深食品 玉米	修订
20	供深食品 薏仁	修订
21	供深食品 高粱	修订
22	供深食品 大米	修订
23	供深食品 小米	修订

序号	标准名称	立项类型
24	供深食品 玉米笋	修订
25	供深食品 小麦	修订
26	供深食品 荞麦	修订
27	供深食品 大麦	修订
28	供深食品 燕麦	修订
29	供深食品 糙米	修订
30	供深食品 玉米粉	修订
31	供深食品 玉米糝	修订
32	供深食品 小麦粉	修订
33	供深食品 全麦粉	修订
34	供深食品 绵白糖	修订
35	供深食品 白砂糖	修订
36	供深食品 红糖	修订
37	供深食品 茶饮料	修订
38	供深食品 复合蛋白饮料	修订

